

证券代码：600330

证券简称：天通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31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●被担保人名称：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通银厦”），系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天通股份”）控股子公司。

●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；本次担保前，公司未对其提供过担保。

●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。

●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为零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天通银厦根据业务的经营和发展需要，向华夏银行银川治平路支行申请固定资产借款 1 亿元人民币、借款期限 5 年，公司为天通银厦的上述融资提供保证担保。

2019 年 5 月 31 日，公司召开了七届十六次董事会，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郭跃波

注册资本：99400 万元

成立时间：2014 年 7 月 18 日

注册地址：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宏图南街

经营范围：蓝宝石晶体、蓝宝石晶棒、LED 蓝宝石衬底、光学材料、电子元器件及相关原辅材料的研发、制造和销售。

与本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持有其 68.91%的股权，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

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：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天通银厦资产总额 125,653.32 万元，负债总额 27,454.28 万元，净资产 98,199.04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21.85%，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,109.14 万元，净利润 5,131.03 万元。

截止 2019 年 3 月 31 日，天通银厦资产总额 130,646.41 万元，负债总额 18,416.82 万元，净资产 112,229.59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14.10%，2019 年 1-3 月实现营业收入 7,005.55 万元，净利润 3,116.66 万元。（未经审计）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贷款人：华夏银行银川治平路支行；借款人：天通银厦；保证人：天通股份
- 2、贷款金额及期限：人民币 1 亿元，期限 5 年
- 3、贷款用途：大尺寸蓝宝石晶体项目
- 4、利率：基准利率 4.75%上浮 20%，即 5.7%
- 5、还款：每年归还本金 2,000 万元并按期支付季度利息
- 6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7、保证期间：为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结合上述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后，认为公司本次融资担保有利于提高天通银厦的生产经营能力，强化公司蓝宝石业务的核心竞争力；且担保对象经营状况良好，财务状况稳定，有能力按期偿还债务，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。同意公司为天通银厦本次融资提供担保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融资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符合上市公司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；结合被担保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，我们认为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，其风险在公司可控制范围内；本次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我们同意公司为天通银厦本次融资提供担保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，担保总额为 4.5 亿元（含本次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.76%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7.58%。除上述担保外，公司没有发生其它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、任何其它法人或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情况。无逾期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；
- 3、天通银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财务报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一日